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ynn Macau, Limited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28)

股價敏感資料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的未經審核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 第四季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業績 及

我們的控股股東WYNN RESORTS, LIMITED的 未經審核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第四季及年度業績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而刊發。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董事會欣然公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未經審核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第四季綜合業績。

我們的控股股東 Wynn Resorts, Limited 已於2011年2月10日(拉斯維加斯時間下午1時09分)或前後公佈其未經審核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第四季及年度業績。

本公告乃由永利澳門有限公司(「我們」或「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而刊發。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之綜合財務業績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之董事會欣然公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未經審核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第四季綜合業績(「WML 業績」)。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
簡明綜合收益表
(單位：千美元)
(未經審核)

	截至12月31日止三個月	
	2010年	2009年
經營收益		
娛樂場	859,715	471,791
房間	5,410	2,818
餐飲	6,053	4,708
零售及其他	40,972	29,079
	912,150	508,396
總經營收益		
經營成本及開支		
博彩稅及博彩溢價金	436,901	244,882
員工成本	62,954	54,547
其他經營開支	160,622	99,686
折舊及攤銷	34,952	23,325
物業費用及其他	2,116	169
	697,545	422,609
經營溢利	214,605	85,787
融資收益	105	60
融資成本	(9,461)	(7,523)
滙兌差異淨額	675	14
利率掉期公允值增加／(減少)	3,114	(1,023)
	(5,567)	(8,472)
除稅前溢利	209,038	77,315
所得稅抵免／(支出)	(224)	269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淨額	208,814	77,584

Wynn Resorts, Limited 之盈利公佈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Wynn Resorts, Limited 為於全美證券商協會自動報價系統(「美國納斯達克」)股票市場上市的公司。於本公告日期，Wynn Resorts, Limited 實益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72.3%。

Wynn Resorts, Limited 已於2011年2月10日(拉斯維加斯時間下午1時09分)或前後公佈其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第四季及年度未經審核業績(「盈利公佈」)。閣下如欲審閱由 Wynn Resorts, Limited 編製並向美國證交會存檔的盈利公佈，請瀏覽 <http://www.sec.gov/Archives/edgar/data/1174922/000134100411000473/wrex99-1.htm>。盈利公佈載有有關 Wynn Resorts, Limited (本公司擁有其澳門業務)的澳門業務的分部財務資料。盈利公佈亦刊載於公開的網站。

Wynn Resorts, Limited 的財務業績(包括載於盈利公佈者)乃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美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該原則與我們用作編製及呈列我們的財務資料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有所不同。因此，盈利公佈所載的財務資料與本公司作為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公司所披露的財務業績不可直接比較。特別是盈利公佈內呈列的平均每日房租(「ADR」)及每個可供使用客房的收益(「REVPAR」)乃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所呈報的客房收益(包括計入客房收益的相關推廣優惠)。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於呈列淨收益時會從總收益扣除推廣優惠。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客房收益不包括該等推廣優惠。

務請我們的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注意，盈利公佈所載的財務業績乃未經審核，且並非由本公司編製或呈列，本公司概無表示或保證本集團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三個月及年度之財務業績將與盈利公佈所呈列者相同。

為確保本公司所有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均同樣及適時地獲得有關本公司的資料，Wynn Resorts, Limited 於盈利公佈刊載有關本公司及我們的澳門業務的財務資料的重要摘要載列如下(除另有註明者外，於盈利公佈的所有貨幣金額均以美元計算)：

WYNN RESORTS, LIMITED **截至2010年止第四季及年度業績報告**

截至2010年止年度的淨收益上升37.4%至41.847億美元，而2009年則為30.456億美元。收益增長由永利澳門收益增加59.1%及拉斯維加斯業務收益增加5.4%所帶動。2010年的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1)增加55.9%至11.63億美元，而截至2009年止年度則為7.462億美元。EBITDA的上升是由永利澳門的EBITDA上升77.8%以及拉斯維加斯業務的EBITDA上升10.7%所致。

2010年第四季的淨收益為12.372億美元，而2009年第四季為8.093億美元。收益增長由永利澳門收益增加79.4%及拉斯維加斯業務收益增加8.0%所帶動。2010年第四季的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為3.652億美元，而2009年第四季則為1.968億美元。

永利澳門第四季業績

2010年第四季的淨收益為9.121億美元，而2009年第四季則為5.084億美元。2010年第四季的EBITDA為2.968億美元，較2009年第四季錄得1.421億美元上升108.9%。

澳門賭枱業績分為兩個獨立的申報類別，即貴賓分部及中場分部。

2010年季度的貴賓分部的賭枱投注額為277億美元，較2009年第四季169億美元上升63.7%。季度貴賓賭枱贏額佔營業額(扣除折扣及佣金前)百分比為3.15%，在2.7%至3.0%的預期範圍之上，並高於2009年第四季錄得的2.7%。

期內的中場賭枱之投注額為6.633億美元，較2009年第四季的5.122億美元上升29.5%。中場賭枱贏額百分比(扣除折扣前)為26.0%，高於我們19%至21%的預期範圍，並高於2009年季度錄得的22.9%。

角子機投注額較去年季度上升37.3%至12億美元。每台角子機每日贏額則較2009年第四季的353美元上升72.3%至608美元。

永利澳門的萬利憑著怡人的氣氛和較高的賭枱限額，獲得永利的顧客一致好評，為永利澳門的收益帶來重大貢獻。

於2010年第四季，永利澳門錄得303美元的平均每日房租(ADR)，而2009年季度則為271美元。2010年業績計入了萬利於2010年4月21日開幕後所增設的414間客房及別墅。該物業之入住率為92.3%，而去年同期則為90.6%。於2010年季度的每個可供使用客房的收益(REVPAR)為280美元，較2009年的246美元的水平上升13.8%。

永利澳門的季度非博彩總收益上升58.6%至9,260萬美元，由酒店及零售收益所帶動，此兩部分的收益分別上升了92.7%及41.8%。由於萬利新增了客房數目，房間收入因而有所增加，另外，零售收入受惠於強勁的同店銷售增長及萬利新開設了三家新名店。

包括萬利在內，我們目前於永利澳門擁有479張賭枱(243張貴賓賭枱、225張中場賭枱及11張撲克牌賭枱)及1,015台角子機。

資產負債表及資本開支

於2010年12月31日的總現金結餘為13億美元。於本季末，未償還的債務總額為33億美元，包括 Wynn Las Vegas 的債務約26億美元及永利澳門的債務約6.51億美元。

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

(1) 「經調整後的物業 EBITDA」指未計利息、稅項、折舊、攤銷、開業前開支、物業費用及其他、公司開支、以股票為基礎報酬以及其他非經營收入及開支前盈利，並包括於未綜合聯營公司之收入之權益。由於管理層相信，經調整後的物業 EBITDA 常用於衡量博彩公司的表現以及作為估值的基準，因此已獨立呈列經調整後的物業 EBITDA 為一項補充披露資料。管理層使用經調整後的物業 EBITDA 計算其分部的經營表現，並將其物業經營業績與其競爭對手進行比較。由於部份投資者亦利用經調整後的物業 EBITDA 衡量一間公司的舉債及償債、作出資本開支以及應付營運資金要求的能力，因此，本公司亦呈列經調整後的物業 EBITDA。博彩公司過往亦會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公認會計原則」)呈列 EBITDA 作為對財務計算的補充資料。為求以較獨立的形式綜覽其娛樂場業務，包括 Wynn Resorts, Limited 在內的博彩公司過往一般會從 EBITDA 計算中，剔除與管理特定娛樂場物業無關的開業前開支、物業費用、公司開支及以股票為基礎之薪酬。然而，經調整後的物業 EBITDA 不應被視為可取代經營收入以反映本公司表現、取代以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流計算之流動性、或取代根據公認會計原則釐定的任何其他計算的資料。與淨收入不同，經調整後的物業 EBITDA 並未包括折舊或利息開支，因此，並未反映現時或未來資本開支或資金成本。本公司動用大量現金流量，其中包括資本開支、利息支付、債務本金償還、稅項及其他並未於經調整後的物業 EBITDA 反映的非經常性支出。Wynn Resorts 對經調整後的物業 EBITDA 的計算亦可能與其他公司所使用的計算方法不同，因此比較作用有限。

本公告隨附的報表載有(i)Wynn Resorts 應佔淨收入(虧損)與經調整 Wynn Resorts 應佔淨收入的對賬及(ii)經營收入(虧損)與經調整後的物業 EBITDA 以及經調整後的物業 EBITDA 與 Wynn Resorts 應佔淨收入(虧損)對賬的附表。

WYNN RESORTS, LIMITED 及附屬公司

經營收入(虧損)與 WYNN RESORTS, LIMITED 應佔經調整後的物業 EBITDA 及經調整後的物業 EBITDA 與淨收入(虧損)的對賬

(單位：千美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10年

12月31日止

三個月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

經營收入(虧損)	\$214,515
開幕前開支	—
折舊及攤銷	35,237
物業支出及其他	2,116
管理及特許權費	36,142
公司開支及其他	7,347
以股票為基礎薪酬	1,484
於未綜合聯營公司之收入權益	—
	<hr/>
經調整後的物業 EBITDA ⁽¹⁾	<u>\$296,841</u>

截至2009年

12月31日止

三個月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

經營收入(虧損)	\$89,403
開幕前開支	1,102
折舊及攤銷	23,611
物業支出及其他	169
管理及特許權費	20,279
公司開支及其他	6,265
以股票為基礎薪酬	1,268
於未綜合聯營公司之收入／(虧損)權益	—
	<hr/>
經調整後的物業 EBITDA ⁽¹⁾	<u>\$142,097</u>

WYNN RESORTS, LIMITED 及附屬公司
經營收入(虧損)與 WYNN RESORTS, LIMITED 應佔經調整後的
物業 EBITDA 及經調整後的物業 EBITDA 與淨收入的對賬
 (單位：千美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10年
12月31日止
年度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

經營收入(虧損)	\$604,443
開幕前開支	7,017
折舊及攤銷	128,519
物業支出及其他	6,038
管理及特許權費	114,904
公司開支及其他	26,668
以股票為基礎薪酬	5,097
於未綜合聯營公司之收入權益	—
	<hr/>
經調整後的物業 EBITDA⁽¹⁾	<u><u>\$892,686</u></u>

截至2009年
12月31日止
年度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

經營收入(虧損)	\$315,017
開幕前開支	1,471
折舊及攤銷	93,794
物業支出及其他	2,478
管理及特許權費	71,538
公司開支及其他	12,760
以股票為基礎薪酬	5,029
於未綜合聯營公司之收入／(虧損)權益	—
	<hr/>
經調整後的物業 EBITDA⁽¹⁾	<u><u>\$502,087</u></u>

WYNN RESORTS, LIMITED及附屬公司 補充數據附表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截至以下日期止十二個月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10年 12月31日	2009年 12月31日
澳門房間統計數字：				
入住率%	92.3%	90.6%	87.8%	87.5%
平均每日房租(ADR) ¹	\$303	\$271	\$291	\$266
每個可供使用客房的收益(REVPAR) ²	\$280	\$246	\$256	\$233
其他澳門業務資料：				
每張賭枱每日贏額 ³	\$24,769	\$16,379	\$20,563	\$14,846
每部角子機每日贏額 ⁴	\$608	\$353	\$513	\$386
平均賭枱數目	459	383	439	371
平均角子機數目	1,127	1,190	1,167	1,195

(1) ADR為平均每日房租，計算方式為將總客房收益(扣除服務費(如有))除以總入住客房。

(2) REVPAR為每個可供使用客房的收益，計算方式為將總客房收益(扣除服務費(如有))除以總可供使用客房。

(3) 每張賭枱每日贏額於呈列時尚未扣除折扣及佣金。

(4) 每部角子機每日贏額以角子機總贏額扣除遞進應計項目及免費耍樂。

本公告載有關於營運趨勢及未來經營業績的前瞻性陳述。該等前瞻性資料包括可對未來預期業績構成重大影響的重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因此，該等業績可能與我們所作前瞻性陳述中列示的業績有所不同。該等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娛樂場／酒店及渡假村行業內的競爭、本公司對現有管理層的依賴、旅遊、消閑及娛樂場消費的水平、一般經濟狀況，以及博彩法例或法規的轉變。有關或會影響本公司財務業績的潛在因素的其他資料已載入本公司於2009年9月24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於我們的2009年年度報告及2010年中期報告。我們並無責任(並明確表示不會承擔任何有關責任)因取得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原因而更新前瞻性陳述。

務請我們的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注意，不應過份依賴WML業績及盈利公佈，並務請注意本公告中呈列的財務業績未經審核。務請我們的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
主席
Stephen A. Wynn

香港，2011年2月1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 *Stephen A. Wynn*、高哲恒及陳志玲；非執行董事 *Kazuo Okada*、盛智文及 *Marc D. Schorr*；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蘇兆明、*Bruce Rockowitz* 及林健鋒。

* 僅供識別